

关于下发《衡阳市疫情防控个人离衡承诺书》的通知

院属各部门：

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严峻，为严格落实“外防输入、内防反弹”防控策略，控制和降低新冠肺炎疫情的传播风险，确保全院师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。院属各部门要严格落实“非必要不离衡”，如有外出，严格报备，谁审批谁负责，签订《衡阳市疫情防控个人离衡承诺书》并交疫情防控办备案，请院属各部门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衡阳市疫情防控个人离衡承诺书

 湖南财经工业职业技术学院

 疫情防控办公室

 2022年3月24日

衡阳市疫情防控个人离衡承诺书

本人因 原因，拟于2022年 月 日离开衡阳到 省 市 县，将于 月 日返回衡阳。

同行人员：

交通工具：自驾（ ）；公共交通工具：飞机（ ）

火车（ ）公共汽车（ ）其他（ ）。

为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，本人郑重承诺：

1.本人目前健康码、行程卡无异常，未出现发热、乏力、干咳、肌肉酸痛等不适症状。

2.本人在离衡前24小时内做好新冠肺炎核酸检测，检测结果未出来之前不离衡。

3.本人不去中高风险地区及有疫情发生的地市，已了解目的地疫情防控政策要求。

4.离衡期间严格遵守防控要求，加强个人防护，尽量不去公共场所，尽量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，不参加聚集性活动，严格全程佩戴口罩，自觉配合查验健康码、行程卡、核酸检测报告，保持一米社交距离。

5.返衡前，自觉查验健康码，主动做好48小时内核酸检测，主动向单位及社区报备。

6.返衡后，在第一时间内完成核酸检测，主动配合做好相关健康管理措施。在检测结果未出来之前足不出户。同时，持续做好14天内自我健康监测。

本人自愿遵守以上承诺，如有违反，愿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等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及单位的处理决定。

承诺人（签名)：

年 月 日